



[首页](#) | [学院概况](#) | [学科建设](#) | [学院动态](#) | [招生信息](#) | [专业学位](#) | [学位工作](#) | [培养工作](#) | [研究生导师](#) | [管理规定](#) | [文档下载](#) | [信息公开](#)

学院动态

[所属栏目: 招生信息]

天津师范大学2020年心理学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简章

2020-01-22 15:55

- 【学习进行时】习近平：在纪念...
- 【学习进行时】习近平：为实现...
- 【学习进行时】习近平在全国教...
- 习近平：在中国科学院第十九次...
- 习近平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
- 习近平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
- 关于我校推荐2019年天津市优秀...
- 2019年下半年大学英语四、六级...

为深化博士生招生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高层次人才选拔机制，选拔有志于从事学术研究、具有良好学术基础和学术创新潜质的人员攻读博士学位，不断提高博士生培养质量，天津师范大学心理学科2020年计划以“申请-考核”制的方式招收部分博士学位研究生。

一、报考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祖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学术剽窃及其他违法违纪

- 习近平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
- 关于我校推荐2019年天津市优秀...
- 2019年下半年大学英语四、六级...
- 2019年下半年大学英语四、六级...
- 2019年博士研究生学术新人资助...

管理员登录

用户名:

密 码:

登陆

重置

站内搜索



搜索

友情链接

校内链接



校外链接



行为;

2.符合当年天津师范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的报名条件;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体检要求, 心理健康;

4.入学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周岁;

5.须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正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 其中必须有一名非本校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二) 学位学历条件(符合其中一条即可)

1.获得国家承认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位的应届毕业生或在职人员, 应届硕士生最迟须在入学报到日(以学校规定的报到日期为准)前毕业并取得硕士学位, 且本科为全日制学历教育。

2.境外大学研究型硕士专业学习并取得境外大学硕士学位的毕业生(境外学位证书须以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为准)。

注: A.“申请-考核”制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报名。

B.“申请-考核”制不适用于“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教育博士”等专项计划, 专项计划仍采取公开招考方式选拔。

(三) 科研条件 (符合其中一条即可)

1.应届毕业生必须以第一作者 (或导师第一作者、申请者第二作者) 在SCI、SSCI、A&HCI、EI、CSSCI源刊发表至少一篇心理学及相关专业学术论文。

2.在职人员必须近三年在SCI、SSCI、A&HCI、EI、CSSCI源刊发表至少三篇心理学及相关专业学术论文 (限第一、二作者, 其中第一作者至少二篇), 或获得省部级一等奖以上科研奖励一项以上 (排名前三)。

(四) 外语水平 (外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即可)

1.CET-6 \geq 425;

2.IELTS \geq 6.0;

3.TOEFL \geq 80;

4.专业英语八级 \geq 60 ;

5.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第五级 (PETS5 \geq 60) ;

6.已在英文国际期刊上以第一作者 (或导师为第一作者, 本人为第二作者) 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

7.在英语为母语的國家留学一学年以上 (需要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证明) ;

（五）报考及录取类别

报考及录取类别原则上应为非定向就业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原培养方式为定向培养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必须在选拔时出具原定向培养单位人事部门同意该生全脱产攻读博士学位的公函。考生与定向培养单位或服务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纠纷而造成考生不能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負責任）。

二、“申请-考核”制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	研究方向	导师
040201基础心理学	认知神经科学	金花
040202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实验儿童心理学	白学军
040203应用心理学	应用心理语言学/ 特殊人群认知特点与干 预	闫国利
040203应用心理学	认知加工与心理健康	杨海波

三、报考流程及注意事项

我校2020年心理学“申请-考核”制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为一次。

（一）报名方式：网上报名及现场确认。

（二）报名流程：

1.网上报名

（1）时间：2020年1月22日- 2020年2月19日24时（逾期不再受理，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2020年2月21日前（以邮戳为准）将下列各项申请材料按序号顺序排列成册通过EMS快递送（寄）至天津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邮寄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393号天津师范大学心理学部学科科研研究生办公室，李鹏老师收,邮编300387，联系电话：022-23766143。信封上注明2020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报名材料）

（2）网址：yz.chsi.com.cn/bsbm/

（3）通过报名系统提交相关信息，获得系统分配的报名号。网上报名成功后须要上传本人近三个月内免冠证件照（具体格式见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

2.缴纳考试报名费

（1）考试报名费140元/人，网上报名后进行网上缴纳。

（2）不接受现场缴费。考试报名费支付后一律不退还，未按期缴费者视为报名信息无效。

（三）申请材料

- 1.《报名材料明细表》（注明申请人姓名、报考专业和导师）；
- 2.《网上报名信息简表》（网上报名确认后打印）；
- 3.身份证复印件；
- 4.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1）往届硕士生须提供本科和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复印件（取得国外高校学位的考生，须附加提交“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及本科、研究生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

（2）应届硕士生须提供应届硕士研究生毕业生证明、本科学历、学位证复印件，同时提交本科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和研究生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硕士毕业生还需提供在校研究生证复印件，现场确认时提供原件。

- 5.两封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签字的《推荐书》；
- 6.《思想政治情况表》；
- 7.硕士研究生阶段课程学习成绩单（须加盖研究生院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 8.外语水平相关证书或权威证明；
- 9.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 10.科研工作介绍和自我评述（1000字左右）；

11.申请攻读博士学位学科的研究兴趣和拟定研究方向（6000字左右）；

12.已有科研成果：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专著和单行本、专利等原件及其复印件（原件核验后返还给申请人；SCI/SSCI索引文章，需提供检索报告）；

13.其他证明材料；

14.考生当地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出具的近半年内的体检合格证明。

（四）现场确认

时间：2020年3月6日

考生本人持要求的报名材料到天津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研究生与科研办公室确认地点审核证件，审核合格者领取准考证。

考生现场确认时须查验或提交的材料包括：

-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 2.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 3.应届硕士毕业生需学生证原件；
- 4.其他证明材料的原件。

（五）注意事项：

- 1.考生所填写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考生务必认真核对，所填信息如有虚假、错

误，后果由考生自负。

2.博士生招生计划按就业方式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考生必须准确填写报考类别，一经确认，不得随意更改。

3.应届毕业考生入学报到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相应学位学历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4.现役军人报考，按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政治工作部有关规定办理。

5.请考生事先对自己的报考资格进行确认，报考费缴纳成功后一律不予退还。

四、考核

（一）考核时间

2020年3月7日-8日（具体安排请留意心理学部网站公告）

（二）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包括基本评价、笔试考核和面试考核。

1.基本评价（满分100分）。综合考核专家组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和科研成果进行评分，成绩以考核组成员的平均分计算，成绩在60分以下取消考生申请资格。

2.科研素质考核笔试（满分100分）。笔试对考生心理学基础知识进行考核，重点为专业基础理论、前沿问题和相关知识及研究能力。笔试成绩60分以下视为不及格，

终止申请资格。

3.面试综合考核（满分100分）。对进入面试考核阶段考生的外语沟通能力、科研思维、科研技能和信息处理能力进行考核。面试成绩以考核组成员的平均分计算，面试成绩在60分以下取消其申请资格。

（三）考核地点：

科研素质考核和面试综合考核在天津师范大学心理学部举行（具体教室另行通知）。

五、拟录取

按照考生报考导师的不同，以考生最终成绩从高到低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最终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最终成绩=基本评价成绩+科研素质笔试考核成绩+面试综合考核成绩。

每位具有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的导师，每年度录取各类型博士研究生名额总计为1-2名。

六、学习期限、学费及其他要求

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招收的博士研究生学习期限为三年，最长修业年限为六年，在学期间的培养要求参照学校和学院的规定执行。

所有录取类型的考生均须缴纳学费，学费每年10000元。

单位代码：10065

七、联系方式

(一) 招生咨询电话：022-23766143

网址：<http://psych.tjnu.edu.cn/>

(二) 招生监督办公室电话：

监督电话：022-23766157 传真：022-23766158

[【关闭窗口】](#)

版权所有:天津师范大学 |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393号 | 邮政编码: 300387 | 电话: 022-23766157 | 管理员: 刘琳